

编辑部出版伦理声明

为了加强《地质科技通报》的学术诚信建设，规范论文撰写、投稿、编审及出版流程，防范学术不端行为，本刊依据《著作权法》、《国内外出版伦理》、《学术出版规范 期刊学术不端行为界定》（CY/T 174-2019）等有关条款，并结合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刊作者、同行评议、编辑的伦理说明。更详尽的内容，敬请参阅我国国家新闻出版署等机构制定的出版道德标准、出版伦理委员会 (COPE) (Committee on Publication Ethics) 官方网站 (<http://www.publicationethics.org/>)以及欧洲科学编辑学会(EASE)及我国国家新闻出版署等机构制定的出版道德标准。

- (1) 本刊严格遵循论文评审过程的客观与公正；
- (2) 对已经定稿录用的稿件，若发现存在学术不端行为，本刊有权退稿，并通告作者单位和相关期刊；
- (3) 对已经发表的论文，若发现存在学术不端行为，本刊将作撤稿处理，并刊登撤稿声明；
- (4) 公布作者所需要的详尽指南（如投稿指南等），并及时更新；
- (5) 本刊不刊登任何形式的广告；
- (6) 制定管理其编辑、作者、审稿人和编委会成员利益冲突的制度。

备注：本声明中“出版伦理”是指科技期刊出版工作中各主体应遵循的道德规范、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。

本规范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